

辽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上接第一版)听取市政府上半年工作报告,推动落实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措施。

聚焦污染防治加强监督。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辽河流域污染问题的批示精神和省、市委治污工作部署,听取了市政府2018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落实《杨木水库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方案》情况的报告,开展《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对仙人河河道清淤工程和杨木水库水源地环境综合治理、百万亩造林和三北防护林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开展专题调研,紧盯中央督察组关于辽河流域污染反馈问题推动全面整改。在对仙人河河道清淤工程调研过程中,常委会领导带领调研组不顾河床泥泞,从工程起点田家炳中学,一路徒步到终点河滨桥河口,用了两个半天时间,对全程6600米河道进行实地踏查,详细了解河道清淤、污泥处置、客土回填等情况,提出了许多有针对性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聚焦脱贫攻坚加强监督。落实中央和省、市委打赢脱贫攻坚战决策部署,对全市脱贫攻坚工作开展专题视察,对我市民族村扶贫工作开展专题调研,督促落实精准扶贫政策措施,建立产业扶贫长效机制,推动实现精准扶贫目标。开展了农业三大体系建设、全程机械化及土地集中流转、农村水利项目建设和农业节水、《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实施等专题调研,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常委会领导同志认真做好扶贫联系点帮扶工作,协调包保部门深入贫困村实地调研指导,帮助解决实际困难。

聚焦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加强监督。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决策部署,听取和审议了计划、预算、决算、审计工作报告,委托市审计局对全市水利项目建设资金预算绩效情况进行审计,督促加强计划和预算管理。印发了《关于举借政府性债务审批程序的规定》,听取和审议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专项工作报告,针对处置和利用好闲置国有资产提出意见建议。积极帮助包保企业解决困难。组织政银企三方召开小微企业续贷座谈会,围绕推动无缝对接续贷业务开展座谈交流,并向市委报送了有关报告。

聚焦法治辽源建设加强监督。贯彻依法治国方略,围绕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对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专项视察,听取和审议了专项工作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和票决评议,推动专项斗争工作向更深层次、更高水平持续发力。围绕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七五”普法工作的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督促落实普法工作责任制,推动形成全社会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围绕提高司法公信力,开展了《民事诉讼法》执法检查,推动提升民事审判工

作能力,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开展了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专题调研。配合省人大对《吉林省反家庭暴力条例(草案)》征求意见。印发了《关于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工作规范》,做好备案审查各项工作。

聚焦群众关切加强监督。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针对城市管理中的环境卫生、占道经商、老旧小区改造等问题,听取和审议了城市管理综合整治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督促强化城市管理“治乱”措施。针对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居民就业匹配度低的问题,听取和审议了职业教育的专项工作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和票决评议,推动落实职业教育改革措施。针对我市妇幼保健服务资源不足等问题,开展了《母婴保健法》执法检查,促进妇女儿童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高度关注安全生产工作,开展《安全生产法》执法检查,督促加大隐患排查整改力度。针对市实验中学和第五中学门前交通拥堵问题,召开有关部门专题座谈会,向市委报送了路网规划改造的相关建议。对《辽源市煤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农村义务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等工作进行了跟踪监督,推动相关工作开展。认真对待群众来信来访,研究制定《辽源市市人大机关信访工作办法》,及时将132件群众信访件转交相关部门并持续跟踪督办,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四、深化代表工作,在发挥代表作用上汇聚集体力量

常委会把代表工作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两个联系”,创新工作方式,打造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密切常委会与代表、代表与群众的联系。开展代表履职调研,研究制定《常委会党组关于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充分发挥代表作用的实施意见》。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3名以上人大代表制度,常委会领导走访基层代表126人次,征求意见建议200余条。邀请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30余人次,参加常委会的“三查(察)”以及立法调研、专题询问等工作80余人次。组织代表参加省、市政府组织的经济工作通报会、征求意见会等活动100余人次。在此基础上,常委会针对部分群众对我市雨污分流改造和道路维修导致出行不便产生不理解的问题,主动担当、合力攻坚,充分利用“三走进”平台,组织80余名代表走进城区3个乡镇(镇)和全部28个社区开展“进社区、讲市情、听民意”活动,为居民解读全市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安排计划,加深了解,消除误解,增进理解,化解矛盾,得到了社会各界的普遍认可。

拓宽代表建议反映渠道,提升代表建议办理质效。将市八届人大四次会征集的83件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以

交办会的方式实行统一交办,在规定时间内全部见面答复,其中的12件重点建议分别由常委会和政府领导牵头督办。对代表建议办理情况进行调研检查,听取和审议市政府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工作报告,代表建议当年办结率达到69.6%。常委会在做好代表大会期间建议办理工作的同时,还积极创新闭会期间代表建议的反映渠道,开发了“辽源市人大代表履职手机APP”,创办了《代表之声》信息简报,代表可以通过手机APP、微信、电话、邮件等多种方式向常委会反映民意诉求,选择那些容易解决的“小问题”以简报形式转给“一府一委两院”办理。全年共印发19期《代表之声》简报,涉及的23件群众身边的问题全部得到落实。

加强代表履职培训。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利用“人大讲坛”平台,举办“代表讲坛”,邀请优秀人大代表讲授履职的相关知识和经验。借助全国人大和省人大代表培训资源,组织县(区)代表工作负责人、部分代表小组组长及基层代表赴深圳、长春等地培训学习。全年培训代表100余人次,代表履职意识和履职能力不断提高。

五、加强自身建设,在自我发展完善上实现效能提升

常委会认真落实“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要求,在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的同时,持续推进制度建设、能力建设、作风建设,推动提升整体工作效能。

狠抓常委会建设,提高工作质量。落实人大机构改革任务,做好社会建设委员会组建工作,召开全市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座谈会。贯彻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工作部署,修订完善了《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常委会党组会议事规则》《主任会议事规则》,充分体现民主集中制原则,提高常委会工作制度规范化水平。修订完善了《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常委会会议请假制度》,强化会风会纪,转变常委会工作作风。改进监督工作方式方法,主打“专项视察+专题询问+票决评议”组合拳,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变“开卷询问”为“闭卷问答”,将票决评议结果及时报送市委并在媒体公布,监督实效进一步增强。

加强机关建设,打造过硬干部队伍。深化机关党的建设,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圆满完成了支部换届工作。全面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廉政风险点排查,开展经常性警示教育,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入。以严肃的政治态度抓好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整改成果。创新干部学习培训方式,开办了9期“人大讲坛”,邀请有关专家学者、政府部门负责人,以及企业家代表做客讲坛,讲授减税降费、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环境保护等专业知识,推动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

关干部更新知识,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持续推进机关作风建设,在派驻纪检组的大力支持下,修订完善了10余项机关管理制度,加强工作纪律检查抽查,干部作风明显改善,机关的凝聚力、战斗力明显增强。

深化人大宣传工作,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召开全市人大信息宣传工作会议,印发《加强和改进人大信息宣传工作的意见》,健全人大信息宣传队伍,明确工作目标任务。着力加强人大自身的宣传阵地建设,打造“一网”“一报”“一刊”信息传载体。开通了“辽源人大门户网站”,打开了我市人大与外界沟通交流的互联网通道。办好《辽源人大信息》简报和《辽源人大》杂志,全年共编发简报50期、杂志2期,有13篇稿件被《吉林人大》杂志、《吉林人大信息》简报和市委《调研与参考》杂志采用。与浙江绍兴和新疆哈密两地人大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与绍兴人大签订了《加强对口友好合作交流框架协议》。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关键在于市委的坚强领导,凝聚着全体代表和机关同志的智慧和力量,市政府、市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和全市各级人大给予了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给予了充分信任和广泛支持。在此,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对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根本政治制度作出了新的部署,对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健全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制度,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健全人大组织制度、选举制度和议事规则,加强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建设等,这是党中央赋予地方各级人大的新任务。检视我们自身,还存在立法质量和效率不高、监督工作力度和实效性不强、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不到位、代表作用发挥不充分、机关干部的敬业精神和工作能力有待提高等问题。我们必须客观认识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聚焦解决自身存在的问题和短板,直面难题、勇于破题、善于解题,不断改进和完善依法履职的方式方法,推动人大工作与俱进、创新发展。

2020年的主要任务

2020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决胜全面小康的收官之年,也是我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东北重要讲话精神的,抢抓东北振兴机遇,全面推进“五大改革”、构建“六大体系”的起步之年。新形势新任务需要新担当新作为。常委会要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和市委七届七次、

八次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扣中心、服务大局,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为辽源高质量发展转型发展贡献人大的智慧和力量。

(一)完善地方立法制度机制,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发挥人大主导作用,健全群众有序参与制度,确保立法充分体现人民群众的意愿。针对三大授权领域的突出问题,加快推动立法工作。在城乡建设管理方面,突出抓好辽源市违法建设查处条例、公共汽车客运管理条例、文明促进条例的立法工作,开展物业管理等立法调研。在环境保护方面,突出抓好辽源市河道垃圾治理条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条例的立法工作。在历史文化保护方面,推动东辽河文化、梅花鹿文化、琵琶文化等方面的立法选项,适时启动相关立法调研工作。

(二)完善人大监督制度,增强监督力度和实效。紧扣推进“五大改革”、构建“六大体系”开展监督工作,推动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围绕构建现代经济体系,重点对工业发展、“蜜鹿菌蚕猪林果”六大特色产业、梅花鹿三产融合发展、复制先进地区放管服经验做法、《吉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实施等18项工作开展监督。围绕打造现代城市体系,重点对《城市规划法》实施、《辽源市养犬管理条例》实施、市容管理五个“治乱工程”实施等5项工作开展监督。围绕塑造地域文化体系,重点对辽源特色旅游文化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实施工作开展监督。围绕优化自然生态体系,结合推动老旧小区改造和全面消除劣V类水体等重点工程,着重对百万亩造林工程、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黑臭水体整治和雨污分流改造、康养经产业发展等6项工作开展监督。围绕健全社会治理体系,重点对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扫黑除恶、脱贫攻坚、《安全生产法》实施、检察机关公益诉讼等12项工作开展监督。围绕完善党的建设体系,探索建立人大监督与差异化考核相关联的工作机制,为市委实施差异化考核提供依据。

要在完善人大监督制度上下功夫,创新监督方式,做好“监督+”的文章。针对工业发展体系、农业六大特色产业、市容管理五个“治乱工程”实施、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放管服改革等重点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打好“审议+票决”“检查+询问”等组合拳,增强监督的刚性和实效性。

(三)完善决定和任免工作机制,确保实现党委意图。认真落实市委《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健全党委、人大、政府讨论决定重大事项沟通协调机制,围绕项目计划、城市规划、现代职教产业新区规划,依法认真行使决定权,及时把市委的决

策部署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及时贯彻市委人事安排意图,落实任命人员供职发言、宪法宣誓制度。

(四)完善人大代表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密切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联系”的要求,着重在搭平台、建机制、补短板上下功夫。着力打造“三大履职平台”。充分利用社区、乡(镇)代表联络站这块阵地,定期开展代表小组活动,打造代表履职的“实体”平台;充分利用手机微信、代表履职手机APP等现代传播技术,实时向常委会传递代表联系群众征集的民意诉求,打造代表履职的“掌上”平台;充分利用辽源人大网站、《代表之声》简报等载体,及时把代表的意见建议转交给“一府一委两院”,打造代表建议的“交办”平台。拓宽代表履职渠道,让代表履职有“舞台”。着力完善“三大制度体系”。健全完善涵盖常委会班子成员、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在内的“两个联系制度体系”,涵盖代表意见建议分级处理机制、建议办理工作机制、考核评议机制在内的“代表建议办理评议制度体系”,涵盖代表履职量化考核、代表向选民述职和激励机制在内的“代表履职监督制度体系”,推动“两个联系”常态化制度化,让代表履职有“动力”。着力强化“三项工作举措”。强化常委会对代表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代表培训,强化省市县乡四级代表工作的联系与指导,做好代表履职的服务工作,让代表履职有“保障”。

(五)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努力提升自身建设水平。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制定学习计划,形成长效机制,不断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着力加强机关党的建设,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一名党组织和每名党员。落实市委关于干部提质提能提效的要求,着力抓好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和机关干部三支队伍建设,丰富“人大讲坛”形式内容,组织开展学习考察、多岗位交流锻炼,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切实改进会风文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树立人大机关务实为民、廉洁高效的良好形象。加强人大信息和宣传工作,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加强上下级人大的工作联动,提升全市人大工作整体水平。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的工作,责任重大、意义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进一步解放思想、坚定信心,奋发进取、砥砺前行,努力书写辽源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崭新篇章,为推动辽源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省总工会领导来我市开展春节走访慰问活动

本报讯(记者 闫书御琳)1月14日,省总工会副主席孙在旗一行来我市开展春节走访慰问活动,为企业、省劳模、困难职工送去慰问金和工会组织的关怀与温暖,祝福他们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孙时光,市总工会相关负责同志参加活动。

孙在旗一行首先来到热力集团进行交流座谈,详细

了解集团节前供热准备工作情况,与一线员工亲切交流,对集团的工作给予肯定。座谈结束后,孙在旗一行走访慰问了省劳模陈有双、困难职工卢海军。孙在旗详细询问了他们的生活情况和经济状况,向他们表达了党和政府、工会组织的亲切关怀,叮嘱他们保护好身体,并鼓励他们要坚定信念,对于当前的困难要勇于面对、对于生

活要树立起信心,相信有党和政府的关心,日子一定会越过越好。随后,孙在旗一行来到水务集团,听取相关负责人汇报工会的具体工作情况,并对水务集团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一声声问候,一句句话语,在亲人团圆、万家团圆的春节前夕,省总工会领导让企业与职工深切感受到了组织的关怀与温暖。

市领导实地督导检查全市公共安全监管工作

本报讯(记者 于蕊 刘鹰)为全力做好全省“两会”安保维稳和春节前夕全市公共安全监管工作,1月13日、15日,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许辉先后到市和东辽县、东丰县重点场所、单位,实地督导检查公共安全监管工作,看望慰问坚守一线的公安民警和工作人员。市政府、市民委、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残联及两县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检查。

许辉一行先后深入隆基花园天主教堂、市统一日杂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颐康养护院、东辽县客运站、东辽县商贸城附近街路、巨峰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和东丰县社会福利服务中心、县看守所、东丰镇派出所等地,实地督导检查教堂堂宗教事务管理、烟花爆竹运输销售、养老机构治安管理等、春运期间交通安全管理、公安武警联动街面防控、危险化学品运输管理、监所安全管理等工作,听取相关负责同志关于公共安全监管工作情况汇报,详细了解人防、物防、技防等安防措施落实情况。

许辉指出,安全是人民群众最基本、最重要的需求,是推进平安和谐辽源建设的重要体现,是辽源高质量发展、人民安居乐业的重要保障。各单位各部门要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强化底线思维,以严之又严、实之又实、细之又细的工作措施,坚决筑牢全市公共安全监管屏障。

许辉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工作理念,时刻绷紧公共安全这根弦,扎实做好保安全、护稳定、促和谐的各项工

作,确保省“两会”和春节前全市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让全市人民群众在欢乐祥和的氛围中喜迎新春佳节。严格履行监管责任。各单位各部门要全面履行监管职能,层层落实监督指导责任,加强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完善相关工作制度机制,确保各项监管措施落实到位、责任到人。各单位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全面开展自检自查,与监管部门形成消除风险、整治隐患的合力,坚决防止发生公共安全事故。强化安全隐患整治。各单位各部门要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作用,坚持关口前移,严查严治,深入危爆物品、烟花爆竹等重点单位、部位和人员密集场所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强化大型活动监管,特别突出公安消防非重点单位管理,

加强督导宣传,有效防范公共安全案事件发生。突出春运交通安全。强化源头安全管理,督促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大对营运车辆管理和驾驶员安全培训力度,紧盯重点车辆、重点路段,严厉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做到以严查促平安。加强疏堵保畅,最大限度把警力投放到街面,让返乡群众回家的路更安全、更畅通。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坚持问题导向,围绕省“两会”和春节前夕治安形势特点,着力抓重点、抓关键、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置预案,确保突发事件能够第一时间预警、第一时间处置。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辽源监管分局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辽源监管分局批准,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东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汇通储蓄所

机构编码:E0160V322040003

许可证流水号:00532716

批准成立日期:1990年6月5日

住所:吉林省辽源市东辽县白泉镇东辽大街旺都花园一号楼市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辽源监管分局

发证日期:2020年1月15日

以上相关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brc.gov.cn)

查询。

关于投放政府储备肉的公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惠民政策,进一步平抑猪肉市场价格,让辽源百姓吃上平价肉、放心肉。

保障春节期间我市猪肉供应和价格基本稳定,市政府决定向市场投放政府储备肉,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投放时间:2020年1月17日至1月23日

二、投放区域:龙山区、西安

区、东丰县、东辽县

三、投放价格:全市统一价,18元/市斤

四、投放形式:在双亿超市等共10个门店定点销售。具体为:

龙山区:

1、辽源市双亿购物超市站前店,地址:站前广场地下商场 电话:13244475733

2、辽源市双亿购物超市福镇店,地址:御景豪庭小区9号楼门市房 电话:18343707979

3、辽源市双亿购物超市东艺店,地址:东艺春城10号楼106/201室 电话:15943705329

4、辽源市双亿购物超市六条

店,地址:隆府嘉园小区w35-109 门市 电话:15004376758

5、辽源市双亿购物超市四百

店,地址:辽源市龙山区人民大街4764号 电话:18843778822

西安区:

6、辽源市双亿购物超市老二

百店,地址:矿北大街199号 电话:13943763699

7、辽源市双亿购物超市富国

新村店,地址:富国新村A区53号楼一门市 电话:13943763699

东丰县:

8、尹氏笨猪肉,地址:东丰县

吉鹭农贸市场东门

电话:15944723969

9、姜记鱼行,地址:东丰县吉

鹭农贸市场北门

电话:13843713777

东辽县:

10、东辽县欧德福超市,地址:

东辽县白泉镇东辽大街

电话:13780033336

特此公告

辽源市人民政府

2020年1月16日